附件1-9

电源适配器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结果

2015年第二季度，共抽查了江苏、浙江、福建、山东、广东、广西、重庆、四川等8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90家企业生产的90批次电源适配器产品。

本次抽查依据GB 4943.1.1-2011 《信息技术设备 安全 第1部分：通用要求》、GB 8898-2011《音频、视频及类似电子设备 安全要求》、GB 9254-2008 《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限值和测量方法》、GB 13837-2012《声音和电视广播接收机及有关设备无线电骚扰特性限值和测量》、GB 20943 -2013《单路输出式交流－直流和交流－交流外部电源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》等标准的要求，对信息技术设备及电信终端设备用电源适配器产品的电源接口，电击和能量危险的防护，接地导体及其连接的电阻，电气绝缘，爬电距离、电气间隙，导体的端接，机械强度，直插式设备，发热要求，接触电流和保护导体电流，抗电强度，异常工作和故障条件，电源端子和电信端口的传导骚扰，辐射骚扰场强，平均效率能效限定值，空载状态能效限定值等16个项目；音视频设备用电源适配器产品的正常工作条件下的发热，防电击保护的结构要求，正常工作条件下的电击危险，绝缘要求（湿热处理、绝缘电阻、抗电强度），故障条件，冲击实验，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，端子，外接软线，电气连接和机械固定，电源端骚扰电压，骚扰功率，平均效率能效限定值，空载状态能效限定值等14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

抽查发现有8批次产品不符合标准的规定，涉及到发热要求，爬电距离、电气间隙，直插式设备，空载状态能效限定值，平均效率能效限定值，正常工作条件下的发热，端子项目。具体抽查结果见附表1-9。